

证券代码：835338

证券简称：赛孚股份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上海赛孚燃料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姜征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400,96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9847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内容详见《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400,9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内容详见《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400,9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审议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400,9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审议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400,9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实现情况及现金流情况，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不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400,9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工作勤勉尽责，信誉良好，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，公司董事会提议继续聘任其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400,9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400,9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

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400,9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监事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400,9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启赋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钟黎峰、李栋楠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

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《上海赛孚燃料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上海赛孚燃料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- 2、上海启赋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赛孚燃料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上海赛孚燃料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7 日